

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7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。因情况特殊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并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本次董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。公司董事共9人，参加本次会议董事9人，公司董事长陆小红女士主持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以2022年7月15日为预留授予日，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名激励对象授予44.90万份股票期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该议案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

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《关于向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7 月 15 日